

证券代码：430003

证券简称：北京时代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 北京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对外投资概述

##### （一）基本情况

北京时代之峰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时代之峰”）与公司同为时代新纪元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时代之峰产业规模稳步增长，业绩良好，为了共享优质资源，公司拟向时代之峰投资人民币 4500 万元。

#####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按照《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一章第二条规定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标准的比对情况：

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1、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 以上；

2、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 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 以上。

根据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喜审字【2018】第 0867

号《审计报告》，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北京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资产总额为 572,059,987.92 元，归属于挂牌公司净资产额为 345,448,217.79 元，公司本次投资 45,000,000.00 元，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7.87%；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为 13.03%，因此，本次出售资产事项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时代之峰科与本公司同为时代新纪元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故构成关联交易。

###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2018 年 11 月 15 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关联董事彭伟民、王小兰、戚濛青回避表决。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五）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该议案需提告股东大会批准生效后，无需其他部门审批。

### （六）本次对外投资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本次新投资的公司涉及新的领域包括：制造及修理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印制电路板、试验机、其他仪器仪表；经营本企业资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时代之峰产业规模稳步增长，业绩良好，投资后，未来公司将取得分红收入。

## 二、投资协议其他主体的基本情况

###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北京时代之峰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上地西路 28 号 2 号楼 3 层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上地西路 28 号 2 号楼 3 层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小兰

实际控制人：时代新纪元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主营业务：制造及修理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印制电路板、试验机、其他仪器仪表；经营本企业资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2400 万元

关联关系：存在

###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 （一）对现有公司增资

##### 1、出资方式

本次增资的出资方式为：现金出资。

本次增资的出资说明

公司拟将出资人民币 4,500 万元投资北京时代之峰科技有限公司，资金采取分批投资方式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全部投资到位。

##### 2、增资情况说明

单位：万元

投资人	投资规模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时代新纪元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800	货币、土地使用权、实物	63.16%
上海享博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600	货币	21.05%
北京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50	货币	15.79%

### 四、定价情况

公司委托北京中科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时代之峰全部权益于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以 2018 年 8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时代之峰全部权益的评估价值为 24,095.37 万元。本次股权投资的价格以评估报告为依据，经

双方友好协商确定的。

## 五、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将出资人民币 4,500 万元投资北京时代之峰科技有限公司，投资完成后持有时代之峰 15.79% 股份。

## 六、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本次投资，目的在于共享集团优质资源，增强公司综合实力和盈利能力，以进一步完善公司战略布局和长远规划。

### （二）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

时代之峰产业规模稳步增长，业绩良好，本次投资不会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有助于提高公司的持续发展能力和综合竞争力，对公司的发展具有积极意义。本次对外投资从长远来看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将产生积极影响。

## 七、备查文件目录

（一）《北京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二）《中科华评报字[2018]第 107 号资产评估报告》

公告编号：2018-042

北京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1月16日